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BIOPHARMACEUTICAL LIMITED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站：www.sinobiopharm.com

(股票編號：1177及債券編號：40150)

總額不超過10億港元的股份購買計劃

本公告乃由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37.47B(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3年10月3日議決通過一項股份購買計劃(「股份購買計劃」)，據此，本公司將視乎市場情況於未來12個月以不超過10億港元總代價(「股份購買額度」)在公開市場上(1)回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及(2)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月5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指示負責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購買股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全權酌情決定如何分配股份購買額度用於股份回購及獎勵股份購買。

董事會留意到近期本公司股價較為波動，認為本公司價值目前被嚴重低估，為儘快提振投資者信心及提升股東回報，決定採納該股份購買計劃。

2023年初至今，本公司亦曾累計購買股份近3億港元。根據董事會於2023年6月15日股東周年大會獲得的一般授權，本公司可以回購總數不超過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本次股份購買計劃下的股份回購遠低於該股份回購額度。本公司擬進行的任何股份回購須遵守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的規定。

董事會認為實施股份購買計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於現況下進行股份購買可展示本公司對業務展望及前景充滿信心，且最終會為本公司帶來裨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充足財務資源足以實施股份購買計劃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謝其潤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七位執行董事，即謝其潤女士、謝炳先生、鄭翔玲女士、謝承潤先生、謝忻先生、田舟山先生及李名沁女士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正飛先生、李大魁先生、魯紅女士、張魯夫先生及李國棟醫生。